

证券简称：空港股份

证券代码：600463

编号：临 2015-077

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
核准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5年12月11日，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关于核准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5]2874号），具体批复内容如下：

- 一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,800万股新股。
- 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- 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。
- 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，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和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2月11日